

荣联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召开情况

荣联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荣联科技”或“公司”）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7月29日以电子邮件通知的方式发出，并于2024年8月8日在公司8层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与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和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与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详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投资性房地产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财政部的相关规定及公司的实际情况，没有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同意公司实施上述会计政策的变更。

《关于投资性房地产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详见巨潮资讯网

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次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将有利于加速资金周转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有利于公司业务的发展，符合公司发展规划和公司整体利益。同意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。

《关于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公告》详见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4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和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为进一步规范公司治理，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，根据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要求，公司结合自身实际情况，制定了《违规经营投资责任追究实施办法》；同时公司根据《公司章程》，对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部分条款进行相应修订。

相关制度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荣联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二四年八月十日